1/4 中缝

2/3 中缝

5/8 中缝

6/7 中缝

9/12 中缝

10/11 中缝

公告专栏

和硕龙鑫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本院受理原告龙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诉你公司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书副本、应诉通知书、民事诉讼权利义务须知、举证通知书、诉讼风险告知书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答辩期满后的第三日上午10时(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准时开庭，逾期不到庭，将依法缺席审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和硕县人民法院(2022)浙0784民初3855号

永康市越发工贸有限公司(住浙江省金华市永康市古山镇金江龙村金溪街30号二楼)、邓军(住安徽省金寨县关庙乡关庙村银星组，公民身份号码为342426199708204014)：原告永康市狼牌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诉你们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完结，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本院(2022)浙0784民初3855号民事判决书，判令如下：一、由被告永康市越发工贸有限公司支付原告永康市狼牌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货款48000元，并赔偿利息损失(利息损失从2022年8月1日起按LPR的1.5倍计算至款清之日止)。款限本判决生效后七日内履行完毕。二、由邓军对上述款项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案件诉讼费用合计2087元，由被告永康市越发工贸有限公司负担，由被告邓军负连带责任。请你们自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芝英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上诉于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浙江省永康市人民法院(2022)冀0107执397号

高志永：本院受理的高新国申请执行你(2022)　冀0107民初217号民事判决书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本院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冀0107执397号执行通知书、报告财产令、失信决定书、限制高消费令、执行裁定书等法律文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三十日即视为送达。公告期满后三日内，自动履行已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

河北省石家庄市井陉矿区人民法院(2022)苏1283民初5502号

冯观法：本院受理原告张宏进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苏1283民初5502号民事判决书、上诉须知。限你在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泰兴市人民法院(2022)苏1283民初8174号

江苏凡尔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泰兴市和晟祥脚手架租赁部与被告狄桂华、江苏凡尔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江苏奥凯医疗设备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转普裁定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遇法定休假日顺延)上午9时在本院201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江苏省泰兴市人民法院(2022)川0903民初5644号

罗雪、孟东：本院受理原告东风汽车财务有限公司与被告罗雪、孟东融资租赁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因你下落不明，现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之规定，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案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1、被告孟东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三十日内向原告东风汽车财务有限公司支付租金88362.45元及违约金；2、被告孟东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三十日内向原告东风汽车财务有限公司支付律师费1500元；3、被告罗雪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4、原告东风汽车财务有限公司对登记在被告孟东名下的川J96670号东风牌小型普通客车在折价或者以拍卖、变卖所得价款享有优先受偿权。案件受理费2056元、公告费590元由被告罗雪、孟东承担。限你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民二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四川省遂宁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四川省遂宁市船山区人民法院(2022)川0903民初7614号

黄燕：本院受理的原告陈常华与被告黄燕、谢光国劳务合同纠纷一案，因你无法直接送达，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规定，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举证通知书、应诉通知书、合议庭人员组成通知书、开庭传票各一份。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届满后的第三日上午09时30分在本院第六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届时不出庭，本院将依法缺席审理和判决。

四川省遂宁市船山区人民法院

公　告

北京北国江南国际健身俱乐部有限公司：你公司在北京市昌平区东小口镇店上村北国江南违法建设因你公司逾期未拆除，本机关经过合法程序已于2020年4月7日实施强制拆除。本机关于2021年10月17日向你公司公告送达缴纳强制拆除违法建设费用通知书，你公司逾期未提出陈述、申辩且未自行缴纳费用。本机关于2022年1月16日向你公司公告送达缴纳强制拆除违法建设费用决定书，你公司未按照规定期限自行缴纳费用。本机关自2022年2月1日起，决定对你公司每日按罚款数额的百分之三加处滞纳金三十日。现本机关依法向你公司送达缴纳强制拆除违法建设费用催告书(东小口镇缴拆催字[2022]001号)。通知你公司于缴纳强制拆除违法建设费用催告书送达之日起十日内缴纳本机关强制拆除你单位在北京市昌平区东小口镇店上村北国江南违法建设的费用2318492.9元(大写：贰佰叁拾壹万捌仟肆佰玖拾贰元玖角)，以及滞纳金费用2086642.8元(大写：贰佰零捌万陆仟陆佰肆拾贰圆捌角)，共计4405135.7元(大写：佰肆拾万伍仟壹佰叁拾伍圆柒角)。请你公司自公告之日起三十日内来本机关领取缴纳强制拆除违法建设费用催告书，逾期则视为送达。未按照缴纳强制拆除违法建设费用催告书规定期限自行缴纳费用的，本机关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联系人：

东小口镇司法所工作人员

地址：

北京市昌平区中滩村386号

电话：

010-84824252

北京市昌平区东小口镇人民政府

公告专栏

雷徽：本院受理赵义杰与你租赁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云0581民初5357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内容：由被告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原告租赁费58000元，并支付自2022年5月16日起以未支付本金为基数按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同期同类贷款利率计算的利息。案件受理费1250元，由被告负担。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保山市中级人民法院。限你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院固东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

云南省腾冲市人民法院

重庆国福建筑劳务有限公司：本院受理云南云岭高速矿业有限公司与你公司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的规定，向你们公告送达(2022)云0581民初5620号民事判决书、生效裁判文书上网告知书。判决结果：驳回原告的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20369.55元，由原告负担。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保山市中级人民法院。

云南省腾冲市人民法院

何长江：本院受理张勇与你运输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的规定，向你们公告送达(2022)云0581民初5477号民事判决书、生效裁判文书上网告知书。判决结果：一、由被告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支付原告运费19，500元、停运损失600元，合计20100；二、驳回原告的其他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3025元，由被告负担。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保山市中级人民法院。

云南省腾冲市人民法院

惠州市惠城区亿诚五金电器商行：本院受理张洪柳与你商行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冀1121民初1650号起诉状副本[1.依法判令被告支付所欠原告货款44600元，及逾期付款损失543元(以44600元为基数，按照被告违约时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一年期LPR即3.7%加计50%计算自2022年8月6日至付清之日止，暂计算至2022年10月24日)；2.判令被告承担原告所支付的律师费4000元，3.本案诉讼费、保全费由被告承担。]、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司法公开告知书等。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五民事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河北省枣强县人民法院

潘宗超：本院受理李娜与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冀1121民初1079号民事判决书。判决的主要内容：被告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五日内给付原告货款30385元。案件受理费580元，由被告负担。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衡水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则发生法律效力。

河北省枣强县人民法院

管明阳：本院受理杨忠伦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无法联系，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黔2322民初375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民事审判庭办公室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效力。

贵州省兴仁市人民法院

段荣春、黄明荣：本院受理邵长桉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本院于2022年12月19日作出(2022)苏1183民初449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镇江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夏文峰：本院受理徐惠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证据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举证须知、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4时30分(休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九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李进：本院受理(2022)苏1183民初7127号平先进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举证须知、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七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江苏杰奥弗瑞软件科技有限公司：本院受理江苏国华医药科技园有限公司与你公司租赁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苏1183民初508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镇江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夏恭虎、陆小平、夏德发、李美玲：本院受理翟秀琴与你们房屋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2)苏1183民初3670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效力。

贵州省兴仁市人民法院

赖钦成公民：本院受理龙传君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粤1427民初106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梅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广东省蕉岭县人民法院

赖钦成公民：本院受理曾艳珍与你、钟桂康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粤1427民初102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梅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广东省蕉岭县人民法院

赖钦成公民：本院受理黄小珊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粤1427民初106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梅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广东省蕉岭县人民法院

刘伟春公民：本院受理曾双园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粤1427民初97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梅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广东省蕉岭县人民法院

赖钦成公民：本院受理何碧雄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粤1427民初105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梅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广东省蕉岭县人民法院

公告专栏

黄凤富：本院受理原告钱法杰诉你民间借贷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皖1202民初11360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院商事审判庭领取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阜阳市中级人民法院。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寿县昂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杨永全与被告寿县昂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商品房预售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2022)皖0422民初5199号民事判决书。限你公司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届满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淮南市中级人民法院。

安徽省寿县人民法院

寿县昂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孙全平与被告寿县昂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商品房预售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2022)皖0422民初5200号民事判决书。限你公司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届满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淮南市中级人民法院。

安徽省寿县人民法院

张杨：本院受理原告罗朝霞诉被告张杨、赵福来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黔0381民初249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提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遵义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贵州省赤水市人民法院

邢金谭：本院受理原告曹林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皖1182民初384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三十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滁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安徽省明光市人民法院

钱雅琴：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平安财产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中心支公司诉你与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阜阳市颍泉支公司、宋刚保险人代为求偿权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判决书。自发出本公告之日起，经过三十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提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供副本，上诉于安徽省阜阳市中级人民法院。

安徽省阜阳市颍泉区人民法院

李开明：本院受理原告康麒麟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本院现已审理终结。因你外出去向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川1322民初2795号民事判决书，本院判决如下：一、被告李开明于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返还原告康麒麟借款6，000元，并从2012年12月15日起，按照年利率3.7%支付资金占用期间的利息至债务清偿之日止；二、驳回原告康麒麟的其他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25元、公告费600元，由被告李开明负担。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四川省营山县人民法院

刘林：本院受理原告薛庆与被告刘林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因无法用其他方式送达，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浙0382民初9300号民事判决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虹桥法庭领取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温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浙江省乐清市人民法院

杨仲元：本院受理无锡麦平福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与你信息网络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2)苏0205民初711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东北塘人民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人民法院

刘明敏：本院受理无锡麦平福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与你信息网络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2)苏0205民初7108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东北塘人民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人民法院

冯媛：本院受理无锡麦平福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与你信息网络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2)苏0205民初709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东北塘人民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人民法院

杨向阳：本院受理你与张永春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2)皖1621民初645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起30日内来本院民二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涡阳县人民法院

山东兴煤煤炭贸易有限公司、刘波：本院受理原告安徽博港物流有限公司诉你们公路货物运输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2)皖1522民初392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温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浙江省乐清市人民法院

杨仲元：本院受理无锡麦平福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与你信息网络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2)苏0205民初711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东北塘人民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人民法院

刘明敏：本院受理无锡麦平福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与你信息网络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2)苏0205民初7108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东北塘人民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人民法院

冯媛：本院受理无锡麦平福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与你信息网络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2)苏0205民初709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东北塘人民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人民法院

杨向阳：本院受理你与张永春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2)皖1621民初645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起30日内来本院民二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涡阳县人民法院

山东兴煤煤炭贸易有限公司、刘波：本院受理原告安徽博港物流有限公司诉你们公路货物运输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2)皖1522民初392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六安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霍邱县人民法院

屠恩彪：本院受理原告郑凤云诉你不当得利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皖1522民初6509号民事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裁定，可在公告期满后1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六安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霍邱县人民法院

詹承军、杨永家：本院受理原告秦连明与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2)皖1522民初679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六安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霍邱县人民法院

盛志宇：本院受理原告李凡秀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皖1522民初752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六安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霍邱县人民法院

陕西创业建筑劳务有限责任公司：本委已受理李金勤诉你单位要求支付伤残待遇等劳动争议案，现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之规定向你单位公告送达《应诉通知书》、《申请书副本》、《法人身份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限你单位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到本委应诉，逾期不到视为送达。现将《开庭通知书》一并公告送达你单位，并定于公告期满后的第5日上午9时30分(遇法定假日顺延)在本委仲裁庭(地址：兰州市城关区高新技术开发区陇星新能源大厦F座3楼仲裁庭)开庭审理此案，请准时参加庭审，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特此公告。

兰州市城关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公告专栏

申请执行人严嘉利与被执行人**董颖**名誉权纠纷一案，本院在审理过程中认定，被告董颖在原告严嘉利父母亲的店铺门口向不特定公众散发写有“严嘉利谋财害命，致我儿死亡。严嘉利色诱诈骗，让我家破人亡”文字并印有原告严嘉利肖像的传单，捏造事实、散步不实言论，对原告严嘉利的名誉权造成一定影响，导致原告严嘉利的社会评价降低，超出了合理的言论自由范围，其行为侵犯了原告严嘉利的名誉权。故判决由被告董颖向原告严嘉利进行书面赔礼道歉并赔偿精神损害抚慰金2000元。因董颖未履行生效判决书所确定的义务，严嘉利向本院申请强制执行。在执行过程中，被执行人董颖未履行生效判决书所确定的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一千条之规定，现将判决主文予以刊登：一、被告董颖于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严嘉利进行书面赔礼道歉。二、被告董颖于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严嘉利赔偿精神损害抚慰金2000元。三、驳回原告严嘉利的其他诉讼请求。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武进、杨会兵：本院受理吴启刚与你们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2)苏0583民初4518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张明花：本院受理包淑凤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苏0402民初5530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缪军：本院受理戚智亮诉你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告当事人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合议庭通知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9时30分(遇节假日顺延)在兰陵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叶春营：本院受理王鹏诉你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完毕。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于2022年12月27日作出的(2022)豫0423民初584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一式五份，上诉于河南省平顶山市中级人民法院。

河南省鲁山县人民法院

江苏聚顺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本院受理湖南省双帆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诉与你方建设工程分包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2022)苏0583民初13741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昆山市玉山镇泰杰发精密模具厂：本院受理昆山和远明精密机械有限公司与你加工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2022)苏0583民初12868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江阴瑞达通车业有限公司：本院受理昆山福马精密机械有限公司与你方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2022)苏0583民初1373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中北宏远通信基础设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郭振鹏：本院受理常州中兴华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诉你们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2)苏0411民初5430号民事判决书、上诉须知。自公告之日起30日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人民法院

韩秀梅：本院受理张巍与你买卖合同红纱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开庭传票、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裁定书等材料。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规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周市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张志立：本院受理郭明东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2)豫0711民初3130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南省新乡市中级人民法院。

河南省新乡市牧野区人民法院

新乡新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河南顶森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刘志强：本院受理孙金风诉你们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2)豫0711民初251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南省新乡市中级人民法院。

河南省新乡市牧野区人民法院

常州福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本院受理武进区雪堰忆点搬运服务部诉你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苏0412民初1019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本公告期满后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人民法院

汪腾飞：本院受理太仓中豪纸业有限公司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苏0585民初654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太仓市人民法院

深圳市威事科技有限公司：本院受理昆山富恩思特机电工程有限公司与你方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2022)苏0583民初1778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昆明鹏企达精密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本院受理昆山煜陆精密机械有限公司与你方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2022)苏0583民初1716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公告专栏

苏州鸿雅轩装饰设计有限公司：本院受理昆山鲁南商贸有限公司与你方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2022)苏0583民初1565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深圳市新宝信眼镜刀具有限公司、莫月芳：本院受理常州镇锐合金工具有限公司诉你们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举证通知书、告当事人书、民事裁定书、廉政监督卡、三个规定监督卡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及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9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郑陆法庭第二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审判。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宁海：本院受理高顺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苏0411民初2631号民事判决书、上诉须知。自公告之日起30日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以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人民法院

王峰、王九建：本院受理原告张亚敏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之日后的第三日上午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开庭审理逾期本院将缺席裁判。

河南省新乡市牧野区人民法院

乌苏市世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本院受理申请执行人乌苏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向本院申请强制执行乌住人防缴决字(2021)第35号《乌苏市人防工程易地建设费追缴决定书》一案，你公司为被申请人，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2022)新4202行审27号非诉执行审查行政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内来本院领取行政裁定书，逾期即视为送达。本行政裁定书送达后即发生法律效力。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苏市人民法院

乌苏市青松建材有限责任公司破产清算案件于2019年12月31日经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苏市人民法院裁定终结破产程序，破产管理人依据《企业破产法》及人民法院的决定，依法对1185806.41元的债权予以提存。在提存期内，管理人已经通过邮寄函件的方式依法通知了相关债权人。现该笔款项的提存期限已超过法定的提存期限，管理人依据《企业破产法》的规定，将该笔款项予以二次分配。特此公告。

乌苏市青松建材有限责任公司管理人

2022年12月30日

仲裁公告

周业祥(身份证号码：32082319****6013)**：本委受理申请人马兴军与你之间的建设工程合同纠纷一案，现本委依法向你公告送达仲裁申请书副本、答辩通知书、选指定仲裁员通知书及仲裁手册，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交仲裁员选定书和答辩书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0日内。本委将于2023年2月21日组成仲裁庭，请你于仲裁庭组成之日起5日内至本委领取组庭通知书及开庭通知书。仲裁庭将于2023年3月7日9时30分在本委开庭审理此案。届时你如不出庭，仲裁庭将依法缺席裁决。

淮安仲裁委员会

天津维克斯科技有限公司：本会受理的天津市北辰区瑞章五金经营部(经营者：赵明明)与你方的合同纠纷一案，案件编号为[2022]津仲字第0293号，仲裁庭已依法作出裁决。现向你方送达[2022]津仲裁字第0293号裁决书。请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会领取裁决书，逾期视为送达。

天津仲裁委员会

天津优量锂能科技有限公司：本会受理的天津滨海合佳威立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天津合佳威立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与你方的合同纠纷一案，案件编号为[2021]津仲字第0559号，仲裁庭已依法作出裁决。现向你方送达[2021]津仲裁字第0559号裁决书。请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会领取裁决书，逾期视为送达。

天津仲裁委员会

海南瑞虎户外扩展训练有限公司：本委受理的曾令金与你公司劳动争议案(海琼劳人仲案字〔2022〕第75号)，现已作出裁决。因通过当面送达、邮寄送达的方式无法送达你司，限你公司在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地址：海口市琼山区椰海大道2-1号，琼山区社保大楼三楼303室，电话：0898-65852550)领取裁决书，逾期视为送达。

海口市琼山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海南联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本委受理唐学巧与你司劳动争议案(澄劳人仲案字〔2023〕第47号)，现依法向你司公告送达仲裁申请书和证据副本、应诉及开庭通知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并定于2023年2月17日15时在澄迈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五楼仲裁庭开庭审理此案。如不按时出庭，本委将依法缺席裁决。请庭后30日内到本委领取裁决书，逾期视为送达。

澄迈县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海南北纬十八度食品加工有限公司：本委已经受理吴子明、吴子振与被申请人你公司劳动争议案(东劳人仲案字〔2022〕第192、193号)，并定于2023年2月21日9时开庭审理。因无法送达你公司，限你公司在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东方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楼，电话：0898-25522015)领取应诉通知书、申请书、开庭通知书等，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按时出庭，本委将依法缺席裁决。

东方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申请人张志，被申请人贵州天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本委受理福劳(人)仲案字(2022)132号你们双方之间劳动争议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双方送达仲裁决定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

贵州省福泉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鸿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福泉市第一分公司：本委受理福劳(人)仲案字(2022)230号谭浪舟、马明书、韩长松等四人与你方劳动争议一案，现依法向你方送达仲裁决定书，福劳(人)仲案字(2022)178号、179号谢佩国、姚德发与你方劳动争议案件，现依法向你方送达仲裁裁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

**贵州省福泉市劳动人事